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民勤县薛百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甘肃世茂天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5年民勤县种养基地产业路建设项目（薛百镇）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46

1. 工程名称：2025年民勤县种养基地产业路建设项目（薛百镇）。
2. 工程地点：民勤县薛百镇。
3. 工程内容：为薛百镇张麻村硬化产业路 9000 平方米，路面结构为水泥道路。（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4. 工程承包范围：该工程项目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以内全部建设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4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柒仟陆佰叁拾捌元叁角肆分（¥987638.3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项目开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的30%作为工程预付款。工程施工阶段按照工程施工进度分批次拨付工程款。项目完工后，经组织验收通过后，先由承包人向发包人缴纳合同价款总额3%的质保金，再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剩余的工程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4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民勤县薛百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

发

法

(

统

地

邮

法

委

电

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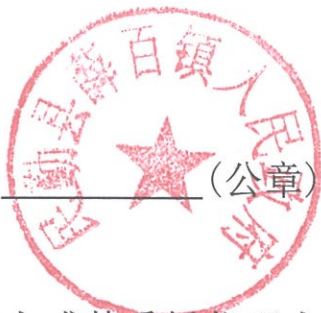
电

开

账

2025年

发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3MA729CQP3X

地 址: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三雷

镇城东工业园区兴平路 16 号

邮政编码: 733300

法定代表人: 姜国庆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电 话: 13884092688

传 真: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开户银行: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勤支行

账 号: 61013100300016090

2025年4月26日

2025年4月26日